

湖北菲利华石英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北菲利华石英玻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5月22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会议通知于2020年5月12日以通讯和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由董事长吴学民主持。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湖北菲利华石英玻璃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本次参会的董事共计9人，占公司董事总数的100%。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增加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及实施地点的议案》；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表决结果：9票赞成（占有效表决票数的100%）、0票反对、0票弃权。

2、《以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表决结果：9票赞成（占有效表决票数的100%）、0票反对、0票弃权。

3、《关于使用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表决结果：9票赞成（占有效表决票数的100%）、0票反对、0票弃权。

4、《子公司开立募集资金专户的议案》；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表决结果：9票赞成（占有效表决票数的100%）、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湖北菲利华石英玻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5月26日